

武汉07年自考生网上办理毕业证须知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225/2021_2022__E6_AD_A6_E6_B1_8907_E5_B9_c67_225638.htm 湖北自考在线近日获悉

，2007年上半年武汉市自考考生网上办理毕业证工作安排已经确定。武汉市自学考试从2007年上半年开始实行网上办理毕业证，具体工作安排如下：

一、毕业证办理时间

1. 考生注册时间：2007年5月22日2007年6月4日。（过期不能注册）
2. 现场确认时间：2007年6月1日2007年6月6日。（过期不能办理）

二、申报条件

1. 遵守国家宪法和法律。
2. 按专业考试计划规定完成全部课程考试且成绩合格。
3. 完成专业考试计划规定的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和实践环节考试且成绩合格。
4. 课程免考、顶替及转考符合规定。外省转考考生应当在我省取得专科不少于5门，本科不少于4门的合格成绩，方可在我省申请毕业（户口迁移者、军人或国家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工作变动，被普通高等或中等学校录取者除外）。
5. 如有考试违规记录，已达到推迟毕业年限。

三、网上注册的要求

1. 考生到省教育考试院登录自学考试毕业证办理系统，按网页提示自行核实录入有关信息。
2. 无上网条件的考生可到档案所在区招考办信息确认点现场注册，考生填好表后交区招考办帮助录入。
3. 考生必须记住本人的个人密码、注册帐号、申报编号，以便在确认申报资格时修改本人的资料及查询毕业证办理结果。
4. 考生核对考试成绩一览表，如果系统显示“计算机预审通过”可申请毕业，则打印《毕业生申请表》并签名；如果系统显示“计算机预审未通过”，考生需自行核对系统提示的剩余课程，如果上述课程存在课程顶替，或计算

机系统记录不完整的情况（系统中历史成绩缺失或不符合），仍可继续申请毕业，并打印《毕业生申请表》，提供相关成绩的课程合格证书，到现场确认时予以核实；否则，放弃本次毕业申请。四、网上查询 考生申报成功后，可继续登录系统对办证进行跟踪查询，如遇到问题，请及时与各区招考办联系。